

华泰财险附加未来发行行为除外条款（CB 版 XIV 款）

兹经双方同意，以下除外责任条款适用于所有承保协议：

由于下列**索赔**所致的**损失**本公司不负赔偿责任：

基于、起因于或由于公开或非公开募集、招募、销售、分销或发行有价证券所导致的**索赔**，**无论是否曾发行招股说明书或相类文件**，此除外责任条款均适用。

然而，本项除外责任不适用于总发行金额在明细表约定金额以下的次级定期债务。

本附加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并不构成保险单条款和条件的一部分。

其余条款维持不变。